

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谭帼英女士函告，获悉谭帼英女士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票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谭帼英	是	555,500	2017年12月12日	2020年6月11日	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95%	个人融资
质押合计：		555,500	-	-	-	0.95%	-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谭帼英女士共持有本公司 58,191,000 股股份，全部为首发前限售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2.79%。谭帼英女士所持有公司股票累计质押股份数为 3,617,200 股，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6.22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.66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；

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冻结明细表；

特此公告。

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